陳宏煇，列印時間：111/07/28 08:28:04

電子公文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黃泰翔
電話：02-7736-7858
電子信箱：marco0714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學(六)字第11100733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防部來文、考選計畫

主旨：函轉國防部「民國111年志願役預備軍官班考選計畫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國防部111年7月25日國人整備字第11101853621號函辦理。

二、國軍各類考選報考資訊，可逕至國軍人才招募中心全球資訊網下載或至各地區招募站索取，亦可電洽0800-000-050免付費專線洽詢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111/07/26 17:35:57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Taipei National University of the Arts

總收文 111/07/27
1110005897